澎湖縣政府衛生局食品製造業檢驗申請表

1. 申請廠商名稱：龍鳳商行

2. 地址：馬公市幸福里 8 鄰大發路 99 號

3. 電話：06-9272162

店章　負責人私章

店章、負責人私章

4. 申請檢驗之產品名稱：麵包　　，計　1　件

5. 申請檢驗項目：1. 大腸桿菌群　　，計新臺幣　900　元整

2. 過氧化氫　　，計新臺幣　400 元整

6. 依檢驗結果欲多申請 10 份檢驗成績書。

7. 檢驗費：合計 1300 元；多份成績書工本費 100 元整

8. 產品描述☐ 散裝☑密封；保存條件☑ 常溫☐冷藏☐冷凍

有效日期：103 年 12 月 06 日

9. 備註：1. 檢驗成績書每增加乙份加收工本費 10 元

2. 取得檢驗成績書的方式 ☐ 自取☑ 郵寄☐其他

申請日期：103 年 10 月 6 日

承辦單位　　敬會檢驗科　　決行